（上接D18版）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428号九洲港大厦4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体育西路189号城建大厦25-28楼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电话：4008818088
传真：020-38799249
联系人：余贤高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层
负责人：廖海
联系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梁丽金
经办律师：梁丽金、刘佳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地、周刚
联系人：许建辉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战胜通货膨胀和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主要面向以储蓄存款为主要投资工具的中小投资者，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持续、稳定增值，努力为投资者实现有吸引力的回报，为投资者提供养老投资的工具。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品种、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品种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权益类品种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资产配置策略，通过自上而下的方法进行固定收益类品种与权益类品种的战略及战术资产配置，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追求收益稳定的基础上，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1）战略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大类资产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表现出的相关关系，对各类资产进行相对稳定的战略配置，以此降低基金的组合风险，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追求收益稳定。具体来看，本基金主要通过研究各类资产在较长时期的收益与风险水平特征，及各类资产收益与风险间的相关关系，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宏观经济政策、市场利率走势、信用利差水平、利率期限结构以及证券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分析，在本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设定战略资产配置比例，使本基金具有明确、稳定的风险收益特征。
（2）战术资产配置策略
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的框架下，本基金在对各类资产在未来3至6个月的预期收益率与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上，定期对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优化，在严格控制基金下行风险的前提下，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2、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
（1）固定收益品种的配置策略
1）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类属资产的风险来源不同以及是否含有转股权等特征，本基金将固定收益类品种细分为利率品种、信用品种以及可转换债券三类类属资产。
理论与实践证明，经济增长与通货膨胀均具有周期波动的固有规律，且两者之间具有相关关系。由于价格的"粘性"，通胀周期通常滞后于经济周期。按照经济周期理论，本基金将经济分为衰退、萧条、复苏、繁荣四个阶段，并在各个阶段通过主要投资不同的固定收益类属资产，以获得超越长期平均通胀水平的回报。具体如下：
在经济衰退与萧条阶段，经济下滑，企业盈利能力降低，导致信用利差趋于扩大。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中长期的利率品种，在有效规避信用风险的基础上获取较好的回报。
在经济复苏阶段，由于通胀周期滞后的原因，基准利率仍处于较低水平。但此阶段经济增速已开始回升，信用利差较大。本基金将逐步增大组合中信用品种的比重，以获取良好回报。
在经济繁荣阶段，经济已回升了一段时期，通胀压力抬升，经济进入加息周期。本基金通过投资与基准利率挂钩的浮息债来获取较好的回报。此外，本基金还将适当投资受益于经济增长的可转债品种。
同时，本基金通过对信贷水平、证券市场走势以及不同类属资产之间的相关关系等其他因素进行分析，调整各类属资产的投资比例，在收益与风险间寻求配置的最佳平衡点。
2）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工业增长、货币信贷、固定资产投资、消费、外贸差额、财政收支、通胀率和汇率等）和宏观经济政策（包括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外贸和汇率政策等）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与通胀水平变化趋势，判断债券市场对上述变量和政策的反应，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消除或减轻由通胀因素的负面影响、减少其对债券组合带来的负面冲击的前提上，提高债券组合的总投资收益。
3）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预测收益率期限结构的变化方式，选择确定期限结构配置策略，配置各期限固定收益品种的比例，以达到预期投资收益最大化的目的。
（2）利率品种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品种的投资，是在对国内、国外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基础上，运用数量方法对利率期限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进行分析和预测，深入分析利率品种的收益和风险，并据此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确定组合平均久期后，本基金对债券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的配置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组合的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
（3）信用品种的投资策略与信用风险管理
本基金对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和短期融资券等信用品种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自上而下投资策略指本基金在平均久期配置策略与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基础上，运用数量化分析方法对信用产品的信用风险溢价、流动性风险溢价、税收溢价等因素进行分析，对利差走势及其收益和风险进行判断。自下而上投资策略指本基金运用行业研究方法和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配置。具体而言：
1）根据宏观经济环境及各行业的发展状况，确定各行业的优先配置顺序；
2）研究债券发行人的产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公司背景、盈利状况、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特殊事件风险等基本面信息，分析企业的长期运作风险；
3）运用财务评价体系对债券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度量发行人财务风险；
4）利用历史数据、市场价格以及资产质量等信息，估算债券发行人的违约率及违约损失率；
5）综合发行人各方面分析结果，采用信用利差的合理水平，利用市场的相对失衡，选择溢价偏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从以下三个方面来进行信用风险管理：1）进行独立的发行主体信用分析，不断在实践中完善分析方法和积累分析经验数据；2）严格遵守信用类债券的备选库制度，根据不同的信用风险等级，按照不同的投资管理流程和权限管理制度，对入库债券进行定期信用跟踪分析；3）采取分散化投资策略和集中度限制，严格控制组合整体的违约风险水平。
（4）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的价值主要取决于其股权价值、债券价值和内嵌期权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进行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
本管理人将对发行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包括所处行业的景气度、公司成长性、市场竞争力等，并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判断可转换债券的股权投资价值；基于对利率水平、票息率及派息频率、信用风险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算可转换债券的内嵌期权价值。综合以上因素，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分析，制定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新发可转债的预计中签率、模型定价结果，积极参与可转债新券的申购。
3、权益类品种的投资策略
在权益类品种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将控制基金资产净值的波动幅度，特别是下跌风险作为首要因素进行考虑，并严格管理权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
（1）新股申购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新股的分析，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判断一、二级市场价差的大小，并根据过往新股的中签率及上市后股价涨幅的统计、综合考虑锁定期间的投资风险以及资金成本，制定新股申购策略。
（2）股票二级市场的投资策略
在股票二级市场投资方面，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与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行业配置方面，除通过对包括产业政策、行业成长性、市场竞争、行业估值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以外，本管理人将着重分析未来一段时间的通胀水平的变化特征及其成因，选择受益于该运行特征或者受其负面影响最小的行业进行重点投资。在个股选择方面，本管理人将精选满足以下特征的公司进行谨慎的投资：
1）企业治理结构良好，管理层诚信尽职，重视股东利益，能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正确地制定和调整发展战略，经营管理能力能适应企业规模的需要；
2）公司财务透明、清晰，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较好，拥有良好的历史盈利记录；
3）企业的主营产品或服务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企业在经营许可、规模、资源、技术、品牌、创新能力等方面具有竞争对手在中长期时间内难以模仿的竞争优势；
4）根据企业业绩的长期增长趋势以及同类企业的平均估值水平，应用本基金管理人设计的估值模型，价值被市场低估的企业。
（3）权证的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本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0%
上述"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是指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以《基金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为准。
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反映本基金"力争战胜通货膨胀和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投资目标和产品定位，符合本基金"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追求收益稳定的基础上，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的追求绝对回报的投资策略，也符合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且该基准中"三年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容易被广大投资者理解和接受，因而较为适当。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需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实施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进行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已于2012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的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有关数据的期间为2011年7月1日至2011年9月30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5,605,438.30	5.59
	其中：股票	75,605,438.30	5.59
2	固定收益投资	1,135,983,523.78	83.98
	其中：债券	1,135,983,523.78	83.9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900,221.85	5.0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354,650.91	2.76
6	其他各项资产	35,759,742.65	2.64
7	合计	1,352,603,577.49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71,790,130.30	6.28
C0	食品、饮料	24,363,137.70	2.13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1,254,344.00	0.98
C5	电子	4,147,700.00	0.36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	-
C8	医药、生物制品	32,024,948.60	2.80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76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3,801,548.00	0.33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	-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	-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	-
	合计	75,605,438.30	6.61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87	伊利股份	1,331,319	24,363,137.70	2.13
2	002603	以岭药业	499,762	19,140,884.60	1.67
3	600267	海正药业	390,900	12,884,064.00	1.13
4	002326	永太科技	385,931	9,262,344.00	0.81
5	002528	英飞拓	190,000	4,147,700.00	0.36
6	002410	广联达	110,800	3,801,548.00	0.33
7	000731	四川美丰	300,000	1,992,000.00	0.17
8	002620	瑞和股份	500	13,760.00	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股票。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801,079.88	8.8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20,249,000.00	45.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0,249,000.00	45.50
4	企业债券	313,702,433.40	27.4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89,321,000.00	16.56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1,910,010.50	1.04
8	其他	-	-
9	合计	1,135,983,523.78	99.3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411	11农发11	1,200,000	120,600,000.00	10.55
2	110240	11国开40	1,000,000	99,690,000.00	8.72
3	110308	11进出08	1,000,000	99,590,000.00	8.71
4	110311	11进出11	700,000	70,105,000.00	6.13
5	110314	11进出14	600,000	60,504,000.00	5.29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5,00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3,938,955.7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285,402.01
5	应收申购款	160,384.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5,759,742.65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78	澄星转债	2,560,310.50	0.22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1年6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1.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基金合同生效至2011年12月31日	0.70%	0.29%	3.06%	0.02%	-2.36%	0.27%

2. 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B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基金合同生效至2011年12月31日	0.60%	0.28%	3.06%	0.02%	-2.46%	0.26%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相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从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B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 为B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B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其他各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基金费用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相关的费用
1.申购费
（1）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32%
100万≤M<500万	0.16%
500万≤M<1000万	0.04%
M≥10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500万	0.4%
500万≤M<1000万	0.1%
M≥1000万	1000元/笔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申购费的收取方式和用途
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申购份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其中：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对于1000万元（含）以上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绝对数额的申购费金额
申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二位；申购份数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赎回费
（1）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N（天）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0-29	0.75%
30-364	0.1%
365-729	0.05%
730及以上	0%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N（天）	B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0-29	0.75%
30及以上	0%

（2）赎回费的收取方式和用途
本基金的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0日的A类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在扣除用于市场推广、注册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25%。对于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A类/B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赎回金额的计算
本基金的赎回金额为赎回总金额扣减赎回费用，其中：
赎回总金额=赎回数量×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的单位为人民币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3.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的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具体实施办法和转换费率详见相关公告。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代销机构可对每笔转换申请向投资者收取不高于10元的业务代理费，具体收费标准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4.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进行申购、赎回和转换的交易费率，请具体参照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费率。上述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6.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通过互联网、电话、移动通信等方式）或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费率。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1年5月13日刊登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主要人员情况的内容。
2.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3.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相关公告和最新资料补充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信息，并更新了经办注册会计师信息。
4. 将"六、基金的募集安排"改为"六、基金的募集"，更新了部分内容，概述了基金的募集情况。
5. 更新了"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的内容，概述了基金合同生效的情况。
6. 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7. 将"九、基金的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改为"九、基金转换"，并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8. 在"十一、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七）投资决策"的部分内容，补充了本基金2011年第3季度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9. 增加了"十二、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了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数据，并相应调整其他部分的序号。
10. 在"十六、基金的费用与税收"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11. 在"二十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更新了部分内容。
12. 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相关公告的内容进行了补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12-007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2月2日，公司收到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12年2月1日下午收盘，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本次权益变动后，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2-2-1	10.62-11.00	400,000	0.08
合计				400,000	0.08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600	5.07	2,560	4.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00	5.07	2,560	4.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后，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再是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2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三日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紫鑫药业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1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58号
通讯地址：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58号
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二零一二年二月二日

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3、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紫鑫药业	指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投资者	指	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股、股份	指	在深交所挂牌交易的紫鑫药业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58号
4、注册资本：10,000万
5、法定代表人：张志新
6、注册号：220000000144167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
8、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
吉林省旅游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
吉林省厚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合计	100%

9、信息披露义务人与紫鑫药业、紫鑫药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和紫鑫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性别	国籍	常住地	是否取得其它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志新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中国	长春市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第二节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自身资金需要。
二、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将根据市场情况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紫鑫药业201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以20.05元/股的价格获配了紫鑫药业本次非公开发行1,300万股，占紫鑫药业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5.07%。2011年5月23日紫鑫药业实施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紫鑫药业现有总股本256,495,69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紫鑫药业2,600万股，占紫鑫药业总股本的5.07%。该股份于2012年1月4日解除限售。
截止到本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2012年2月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紫鑫药业2,560万股，占紫鑫药业总股本的4.99%。
二、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截止2012年2月1日收盘，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减持紫鑫药业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股，占紫鑫药业总股本的0.08%。
三、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拥有的紫鑫药业股份除200万股于2011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外，其他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四、最近一年内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情况。
五、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第四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未买入紫鑫药业股票，卖出上市公司股份的交易情况如下：

时间	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	减持方式
2012年2月1日	400,000	10.62-11.00	竞价交易
合计	400,000		

第五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备查文件
下列备查文件可在紫鑫药业董事会办公室查阅：
一、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新
签署日期：2012年2月2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吉林省柳河县
股票简称	紫鑫药业	股票代码	00211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58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2,600万股 持股比例： 5.0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 2,560万股 持股比例： 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吉林长白山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志新
签署日期：2012年2月2日

信诚基金关于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在2012年2月10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日为每个基金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日为2012年2月10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定期折算日登记在册的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信诚500"，交易代码：165511）和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信诚500A"，交易代码：150028）。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定期份额折算后信诚500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前信诚500A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1.000元的部分将折算为信诚500的场内份额分配给信诚500A份额持有人。信诚500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十份信诚500份额将按四份信诚500A份额获得新增信诚500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份额折算后，信诚500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1)信诚500折算

[illegible]

持有信诚500的场外份额的持有人将按上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信诚500的场外份额的分配；持有信诚500的场内份额的持有人将按上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信诚500的场内份额的分配。
信诚500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信诚500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截位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2)信诚500A折算
定期份额折算后信诚500A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
定期份额折算后信诚500A的份额数=定期份额折算前信诚500A的份额数

[illegible]

信诚500A折算成信诚500的场内份额数截位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3)信诚中证500 B份额折算
信诚中证500 B份额不进行份额折算，其基金份额净值和份额数保持不变。
4)折算后信诚500的总份额数
折算后信诚500的总份额数=定期份额折算前信诚500的份额数+信诚500持有人新增的信诚500份额数+信诚500A持有人新增的信诚500份额数。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日（即2012年2月10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业务、配对转换业务；信诚500A和信诚500B交易正常。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进行份额折算。
（二）定期份额折算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2年2月13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信诚500A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者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2年2月14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信诚500A恢复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前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2年2月14日信诚500A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2年2月13日的信诚500A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由于信诚500A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第一个运作周年的约定收益后与2012年2月14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2月14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
五、重要提示
由于信诚500A新增份额折算成信诚500的场内份额数和信诚500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截位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份计入基金财产，持有较少信诚500A或信诚500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信诚500份额的可能性。因此，上述份额持有人可在基金份额折算日之前将原有份额卖出或者增加持有份额的数量来保证自身权益不受损害。
投资者若需办理信诚500场内份额的赎回业务，需通过具有基金申购赎回权限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进行办理，或将该份额转托管至具有此类业务权限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之后再行申请办理赎回业务。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进行查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3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12年2月6日起增加中国民生银行、江海证券、国元证券、华安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为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代码：240020、基金简称：华宝兴业医药生物）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上述代销机构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和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联系电话：010-58560666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址：www.cmbc.com.cn
（2）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客服电话：400-666-2288
公司网址：www.jhzq.com.cn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寿春路179号
法人代表：凤良志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77或95578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4）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357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166号润安大厦A座24层-32层
法定代表人：李工
公司电话：0551-5161666
传真：0551-5161600
网址：www.hazq.com
客户服务电话：0551-96518、400-80-96518
（5）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咨询电话：4006208888或各地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传真：021-50372474
投资者还可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咨询有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2月3日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编号：临2012-011号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2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分别披露了《关于延长停牌时间的公告》。
目前，公司正在推进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3日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2-00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肯尼亚国家公路管理局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肯尼亚北部走廊修复项目第三期在瓦辛吉舒镇境内的提姆博拉至埃尔多雷特公路修复项目(A104)，中标金额为3,113,871,197.73肯先令（折2.37亿元人民币，当前汇率13.1579肯先令/元），工期24个月。公司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28天内需向业主提供一份相当于中标价10%的银行或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的保函及工程项目施工计划方案。
本项目合同尚未签订。境外项目存在政治和外汇汇率等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日